



livi 理慧银行一般资讯页（个人客户）

A. 欢迎来到 livi 理慧银行！

1. 本行通过流动应用程序（该应用程序）提供各种账户及服务，使银行服务变得简单及方便。此页介绍本行提供的账户及服务的主要功能。如您想对特定类型的账户或服务了解更多，请参阅本行的促销材料以获取更多信息。您可以从 www.livibank.com 查阅信息。
2. 请于 www.livibank.com 参阅本行的最新服务条款以了解适用于本行为您提供的账户及服务的全部条款及细则。
3. 如有任何问题，您可通过以下任何渠道与本行联络：
 - a. 本行热线；
 - b. 该应用程序的在线客服功能；或
 - c. 该应用程序的意见反映功能。
4. 当您注册开户或使用服务时，我们必须对您进行客户尽职调查。一般而言，您需要提供证据来核实您的身份及收入或财富来源。此类证据一般包括您的身份证、更改姓名的书面证据（倘若您更改了姓名）、地址证明、有关您的就业资料（包括雇主姓名及月薪）、开立账户的目的、收入或财富来源、预期交易金额及交易数量、有关您的纳税状况的信息（包括您的司法管辖区的税务居住地及纳税人身份（税务编号））。如您有任何疑问，请致电（852）2929 2998 与我们的客户服务联系。

B. 本行的主要服务

1. 本行的账户及服务仅供您个人使用，不得用于商业或其他用途。
2. 本行的主要服务包括：
 - a. 储蓄账户（以个人单独名义开立）；
 - b. 通过快速支付系统的转账服务及付款服务；
 - c. 虚拟借记卡及二维码支付；及
 - d. 信贷融通。
3. 本行有权在不提供理由的情况下拒绝向您提供账户或服务。

C. 本行服务的主要功能

服务	主要功能
储蓄账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储蓄利息<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a. 您的储蓄账户按以下方式累算利息：<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 如港币为货币单位，以一年 365 天基准(包括闰年和非闰年)以单利息基准按日计算，而美元及人民币则用一年 360 天基准作计算（本行亦可就港币以外的其他货币指定其他计算基准）；ii. 按账户结余计算；及iii. 按本行不时指定的利率计算。b. 您可在该应用程序中或在本行网站上参阅本行不时指定的利率及相关信息。c. 利息由本行向您支付，有关利息将在每个历月月底后尽快合理切实可行以港元存入您的账户，通常在下一个历月的第一个历日（或本行不时设定的时间）。我们将不时指定我们认为合适用作计算或支付利息时使用的小数数字位。 livi 理慧银行不收取负利息，除非另作通知。d. 在您开立账户时并未设定最低结余金额。但本行保留权利可不时设定及更改就累算利息的最低结余金额，而无需事先通知。在该情况下，如您账户结余低于本行设定的最低结余金额即不会累算利息。2. 货币 港元、美元及人民币或本行不时规定或接受的任何其他货币。3. 收款 您可向自己或其他人士收取款项，在付款获结算且收到款项后，有关款项会存入您的账户。
转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4. 藉使用本行的转账服务，您可透过该应用程序使用以下方式转账资金：<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a. 在您于本行维持的账户之间转账；

服务	主要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b. 从您于本行维持的账户转账至另一人士于本行维持的账户； c. 从您于本行维持的账户转账至另一人士于本行接受的另一银行或金融机构、零售支付系统营运商或持牌储值支付工具营运商维持的账户；或 d. 从您于本行维持的账户转账至另一人士于不时获结算公司接纳为结算公司快速支付系统参与者维持的账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 您须输入所需的资料以进行资金转账。此等资料可包括收取资金人士（收款人）的流动电话号码、电邮地址、快速支付系统标识符或账号。 6. 您需要按照我们设定的程序，通过该应用程序，并在我们设定的最大转账限额内，设定每日的转账限额。 7. 向本行发出指示前，您应检查并确保每项指示均属完整及正确。指示一经发出，未得本行事先同意，您不能更改或取消有关指示。 8. 您可以为常行指示设定最长 5 年的有效持续时间。您可以透过提前通知撤销常行指示，撤销将在我们处理并接受该指示后生效。 9. 通常情况下，定时转账会在转账当日的上午 9 时至中午 12 时进行处理。如您于指示已被处理后取消指示，我们可能无法取消有关定时转账。 10. 通常情况下，通过快速支付系统进行的转账会实时被处理及到款，及费用全免。但视乎收款银行可能存在延迟到款和收款银行征收费用的情况。
二维码支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二维码支付服务是一项支付工具，让您支付提供商品及服务的商户或其他人士，并关联至一张虚拟借记卡（借记卡）。要使用二维码支付服务付款，本行可让您将二维码支付服务绑定到您的存款账户及本行会从您的存款账户扣取交易金额。 12. 二维码支付服务不提供任何现金透支或信贷安排。您不能使用二维码支付服务提取现金。 13. 本行可就使用二维码支付服务进行交易设置最低及 / 或最高交易限额，不论是以每天、每月、每笔交易还是以其他标准施加的限制，以及交易货币。现时的每日最高及每月最高限额分别为港币 10,000 及港币 300,000。在本行设置的最高限额内，您亦可通过该应用程序或本行指定或接受的其他渠道设置您个人的最高限额。 14. 当您的借记卡申请被本行批准后，您将获提供二维码支付服务。您可通过扫描二维码付款，该二维码可于您的流动装置产生，或由商户用本行指定或接受的销售点终端机或阅读器产生。 15. 如您使用二维码支付服务以港元以外的货币进行交易，本行有权把交易金额转换成港元后再扣取金额。本行将参考借记卡的卡计划营运商或支付网络于转换当日采用的汇率以决定汇率。本行可按交易金额的百分比收取费用及向您收回卡计划营运商或支付网络向本行收取的任何费用。 16. 本行不会就二维码支付服务或借记卡收取年费。 17. 您应妥善保管流动装置，并将有关二维码支付服务（包括借记卡）的所有资料保密，包括任何用于操作二维码支付服务的保安资料，任何验证码或二维码。请勿容许他人使用该资料。保障该资料免于遗失、被盗、意外或未经授权披露或使用。 18. 如有任何实际或怀疑的未经授权交易或事件，包括流动装置、二维码支付服务（包括借记卡）、任何验证码或其他保安资料或任何二维码遗失、被盗或被未经授权披露或使用，请在合理切实可行的范围内尽快通过本行的客户服务热线（852）2929 2998 通知本行。 19. 如您作出欺诈或严重疏忽行为，则您或须为未经授权交易导致的所有损失承担责任。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下，您将被视为作出严重疏忽行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如您在知情的情况下容许他人使用流动装置、二维码支付服务（包括借记卡）、任何验证码或其他保安资料或任何二维码； b. 如有任何实际或怀疑的未经授权交易或事件，包括流动装置、二维码支付服务（包括借记卡）、任何验证码或其他保安资料或任何二维码遗失、被盗、或被未经授权披露或使用，而您未有在合理切实可行的范围内尽快通知本行；及 c. 如您未有采取合理切实可行的步骤保障流动装置、借记卡、二维码、任何验证码或其他保安资料的安全，包括未有遵从本行不时提供的保安建议。 20. 如您对商户有任何投诉，或因使用二维码支付服务而引起任何争议，请致电本行的客户服务热线（852）2929 2998。就任何争议，本行会代您向相关借记卡的卡计划营运商或支付网络提出您的情况，由卡计划营运商或支付网络作出最终决定。 21. 二维码支付服务及借记卡会在您的存款账户取消后被终止。如您不欲再使用二维码支付服务，您可通过本行的客户服务热线（852）2929 2998 要求取消二维码支付服务。

1. 本行目前未有就使用本行服务征收费用或收费。如本行征收费用及收费，本行将提前通知您及在该应用程序中或在本行网站上提供本行的费用及收费表。

2. 如您有任何应付但未付款项，本行可无需事先通知即从您的账户扣款以抵销该金额。本行会从速在进行抵销后通知您。

D. 检查交易记录及账户结单

1. 本行可以电子方式提供账户结单。您同意以电子方式收取结单，以取代纸张结单。

2. 您须从速审阅交易记录及账户结单以检查及报告任何错误或未经授权交易。您应在合理切实可行的范围内尽快通知本行您认为是错误或未经授权交易的任何项目，在任何情况下，您须在账户结单日期起 90 天内通知本行。

E. 结束账户及终止服务

1. 由您结束账户及终止服务

您可随时向本行发出通知，并在完成所需的销户程序及支付任何欠款之后，结束您的账户及终止服务。如您账户中的余额超过本行设定的每日转账限额，您可能无法立即关闭账户。

2. 由本行结束账户及终止服务

a. 如根据本行的记录，您的账户连续 24 个月（或本行可能不时设定的其他期间）没有任何交易或活动，本行有权暂停您的账户。您需要完成本行设定的所需程序方可再次使用您的账户。

b. 在不影响或限制上文第 a 段的原则下，本行可（如本行认为适当）发出较短的通知或不发出通知即结束您的账户及终止服务，尤其是因顾及税务、法律或监管要求，或如账户被用作或怀疑用作非法活动，或如您的账户在连续最少 24 个月或本行不时设定的其他期间的结余为零。

c. 本行可随时向您发出最少 30 天事先通知，以结束您的账户及终止服务。

F. 重要提示

1. 您的个人资料

a. 当您申请本行的账户及服务时，以及在本行与客户的关系持续期间，本行可能会收集您的个人资料（包括您的全名、身份证号码、出生日期、地址、联络资料、脸部影像及有关您的交易资料）及进一步编制有关您的个人资料。

b. 本行可以使用您的个人资料及资讯以核实您的身份，提供账户、服务、产品及活动，管理及优化本行的网页及该应用程序，以及用作相关用途。

c. 如您提供给本行的任何个人资料有变，请务必在合理切实可行的范围内尽快向本行更新有关资料。

d. 请参阅本行的“个人资料收集声明”及有关我们使用、披露和转移您的个人资料的一般政策的“私隐政策声明”。

2. 安全措施及您的责任

a. 本行以电子方式提供服务。虽然本行将采取预防措施以管理及控制风险，但您亦有责任采取合理切实可行的安全措施以保护您的流动装置及安全信息。

b. 本行在服务条款中列出了本行建议的安全措施，其中包括您对流动装置、安全信息及该应用程序的使用应采取的安全措施（包括使用流动保安编码及生物认证）。请仔细阅读。如您未采取适当的安全措施，您的行为可能会被视为严重疏忽，您可能须就未经授权交易造成的所有损失承担责任。

c. 如您发现或怀疑任何保安事件，请在合理切实可行的范围内尽快通过上述 A3 中说明的任何渠道通知本行。

本条款的中文版本仅供参考。若中英文版本之间有任何不一致之处，概以英文版本为准。